

证券代码:600535 证券简称:天士力 编号:临2014-025号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3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已于2014年3月29日发布了《2013年年度报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2014年5月6日(周二)下午14:00-16:00举行《2013年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将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天津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lqhd/Tianjin>)”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

特此公告。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14-016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持股达到5%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4年4月25日晚收到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其通过二级市场交易累计持有公司股票已达151,354,068股，占公司股权比例为5.000003%。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28日

A股股票代码:601998

H股股票代码:998

A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H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4-2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14年4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bank.ceitic.com](http://bank.ceitic.com))上刊载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14年5月21日召开本行2013年度股东大会。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独立董事；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行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选举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持有本行3%以上股份的股东，于2014年4月25日通过本行董事会向本行2013年度股东大会提交提名袁明先生为本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临时提案。

本行董事会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上述临时提案制成《关于选举袁明先生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本行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袁明先生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为前提。

《关于选举袁明先生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将作为本行2013年度股东大会第十二项普通决议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特别决议议案案编号在原编号的基础上顺延。经上述调整后，本行2013年度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如下：

普通决议案：  
1. 审议《关于〈董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一)；  
2. 审议《关于〈监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二)；  
3. 审议《关于〈中信银行2013年度报告〉的议案》(议案三)；  
4. 审议《关于中信银行2013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议案四)；  
5. 审议《关于〈中信银行201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议案五)；  
6. 审议《关于中信银行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议案六)；  
7. 审议《关于聘用201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议案七)；  
8. 审议《关于申请与关联方企业2014年度授予权类关联交易上限的议案》(议案八)；  
9. 审议《关于申请与关联方企业2014年度非授予权类关联交易上限的议案》(议案九)；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转让框架协议》；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理财与投资服务框架协议》；  
10. 审议《关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议案十)；  
11. 审议《关于我行购买CBD-Z15项目部分物业的议案》(议案十一)；